

修復會議協議書

案件編號：

立協議書人：甲方：

乙方：

因 事件，經雙方協議後，同意訂立協議書條款內容如下，以資共同遵守履行。

一、實施內容：(含協議標的，如賠償金額*元)

二、實施方式：(如甲方將賠償金額，以何種方式支付乙方，是否分期支付等)

二、實施期間：

三、其他特別約定事項：

四、協議書之存執：本協議書正本1式3份，由雙方各執1份為憑外，1份送臺灣○○地方檢察署存執。

五、本協議文件將交由檢察官、法官或監獄作為參酌。

立協議書人：

甲方：_____ (簽名蓋章)

乙方：_____ (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